

附件 2

参加省第十三届中学生运动会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

市级预算部门：（公章）河源市教育局

填报人姓名：吴剑锋

联系电话：0762-3826068

填报日期：2023 年 5 月 10 日

河源市教育局参加省第十三届中学生运动会 会财政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专项资金使用情况

一是资金安排情况。根据《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体育局关于印发〈广东省第十三届中学生运动会竞赛规程总则〉的通知》（粤教体函〔2021〕35号）精神，广东省第十三届中学生运动会于2022年7月在韶关市举行，比赛计分项目包括：体育竞赛、体育教师技能教学大赛、科学论文比赛三项。我市组队参加以上三项比赛，预算经费126万元，实际分配下达126万元；**二是**资金使用情况。实际支出106.49万元，其中体育竞赛87.51万元，体育教师技能教学大赛9.68万元，科学论文比赛0.44万元，其他支出8.86万元；**三是**绩效目标情况。安全、顺利、有序组织参加体育竞赛、体育教师技能教学大赛、科学论文比赛三项，共有394人参赛，其中参加论文比赛200人、参加技能大赛17人、参加体育竞赛177人。旨在通过参赛活动提高学生体育运动竞技水平，提升体育教师教育教学能力，促进学校建立“教会、勤练、常赛”工作机制，落实“五育并举”，进一步推动学校体育工作发展。**四是**内控制度情况。本项目资金使用单位财务制度健全、会计核算规范、资金管理严格，严格按照计划使用资金，按时、按质、按量完成项目投资和建设任务，无资金缺口，无浪费行为，无挤占挪用或套取资金等现象。

二、决策及实施过程情况

主要包括：此项目立项论证充分，严格按照省教育厅要求组织参赛；项目实施规范，2021 年市教育局将此项目列入 2022 年资金使用项目并报市财政局审核同意。2022 年市教育局按照程序经局党组会讨论通过后向市政府、市财政局提交预算明细及相关申报材料，申报资格合规、申报材料客观真实、申报项目与有关规定相符。项目资金使用严格按照《河源市教育局机关财务管理办法》执行，按规定履行项目调整、完成验收、终止等相关手续等，绩效目标与指标完整，资金投入计划安排、预算编制与资金分配、资金管理及组织实施方面规范合理。

三、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

对照三级绩效指标的年度指标值，实际完成值自评分 95 分，自评优秀等级。其中，决策情况及实施过程 10 分、绩效产出 48 分、绩效效益 28 分、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等 9 分。

四、分析存在问题，并说明未完成或超过绩效目标较多的原因和改进措施

此项目资金保障及时、足额、申报规范、管理到位，保障了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并达成预期目标，无明显存在问题。我市参加体育教师技能教学大赛获得全省第 11 名，5 位老师获得个人一等奖；获得优秀组织奖、体育道德风尚奖多项荣誉。